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5-012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月份担保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包括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19家)、部分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299户),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2025年1月(以下简称“本期间”)新增担保金额合计14,966.32万元,其中,对子公司新增的担保金额为12,913.32万元,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新增的担保金额为2,053.00万元。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98,672.78万元,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93,649.21万元,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的担保余额为5,023.57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2025年1月发生的担保事项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巨星农牧在有限(以下简称“巨星有限”)对其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公司对其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的担保存在反担保情况。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此次担保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2024年度(以下简称“年度”)对外担保授权概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审议程序,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担保资金用途, 担保授权金额, 担保授权总额度(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2024年度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并调整额度暨追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担保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Table with 10 columns: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提供担保公司的关系, 实际担保发生金额(万元),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融资用途,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是否执行反担保

Table with 10 columns: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提供担保公司的关系, 实际担保发生金额(万元),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融资用途,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是否执行反担保

2、巨星有限对其下属各子公司的担保:

Table with 10 columns: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提供担保公司的关系, 实际担保发生金额(万元),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融资用途,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是否执行反担保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Table with 10 columns: 提供担保的公司,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提供担保公司的关系, 实际担保发生金额(万元),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融资用途, 被担保方资信情况, 是否执行反担保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在本期间为下属子公司以及巨星有限对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对被担保对象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被担保公司信用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在本期间为下属子公司、巨星有限对其子公司进行担保以及公司对其下属各子公司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担保实际发生额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担保授权范围内且在有效期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98,672.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77%。其中,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93,649.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13%。对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的担保余额为5,023.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4%。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000.00万元
● 名称: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39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2024-035号《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5年1月10日,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沙丰支行签署了《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于2025年2月11日赎回,收回本金8,000.00万元,获得收益14.4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4月11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2]736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608,00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52.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80,363,993.26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61,258,932.96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23日出具的“天职业字

[2022]4174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2025年2月12日,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沙丰支行签署了《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7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现金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台账核算工作,并定期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39

(2)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保本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25年2月12日

(4)产品到期日:2025年3月12日

(5)产品期限:27天

(6)委托理财金额:7,000.00万元

(7)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2月12日

(8)预计年化收益率:2.1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笔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中国光大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若发现

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818)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根据准则要求,购买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其他流动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财务费用。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7,000.00万元,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期末(即2024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06%。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投资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化存款或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

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2024-035号《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最近12个月内非募集资金金额: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非募集资金/最近一年净资产(%): 2.1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净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3,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5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冀凯股份,证券代码:002691)于2025年2月11日、2025年2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未发现近期有关公司高送转传言;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1月17日、2025年1月22日、2025年2月6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2025-003、2025-005),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3、公司预计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并已于2025年1月25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相关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需要修正2024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

4、公司拟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应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5、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将公司列为“机器人概念”相关股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业务人员对公司短期业绩影响有限。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6、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股票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显著高于深证A指,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77 证券简称:杭齿前进 公告编号:2025-003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持有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1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06%。

● 股东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7),东方资产拟于上述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4,079,750股,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收到股东东方资产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东方资产于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15,200股,占总股本的0.98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东方资产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减持前持股比例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5-003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对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增资并受让农发基金对云南天露公司全部出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对其参股公司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增资并受让农发基金对云南天露公司全部出资的议案》,为了强化公司产业链业务战略布局,理顺股权并增强控制力,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果菜公司”)将其原参股公司云南天露高原果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4,694万元,以“债转股”方式对云南天露公司增资,增加云南天露公司注册资本4,694万元,并以合计5,100万元的对价受让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对云南天露公司全部5,100万元出资。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债转股及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并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关于云南天露公司基本情况、专项审计、资产评估及协议签署等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二、债转股及受让农发基金出资的历史情况

2019年11月,果菜公司完成对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增资,云南天露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794万元;截至2024年1月12日,果菜公司已分年度累计受让农发基金4,000万元出资,对云南天露公司的实际出资增加至9,534万元,持股比例增加至74.52%。(债转股及受让农发基金出资的历史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2020年3月18日、2021年3月9日、2022年2月18日、2023年2月16日和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事项的进展情况
日前,根据协议约定,果菜公司支付受让农发基金550万元出资的交易价款550万元。本次受让完成后,云南天露公司注册资本仍为12,794万元,果菜公司对云南天露公司的实际出资增加至10,084万元,持股比例增加至78.82%。

根据协议约定,果菜公司后续将以550万元价款继续受让农发基金剩余出资550万元。公司将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12月14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5)及2024年12月31日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29)。

近日,公司收到安永华明出具的《关于变更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安永华明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邓冬梅女士(项目负责人)、汤毅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审计服务。因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汤毅女士已辞职,安永华明指派蒋寒松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本次变更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邓冬梅女士(项目负责人)、蒋寒松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蒋寒松先生,于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于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于2011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拟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蒋寒松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蒋寒松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安永华明出具的《关于变更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及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